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08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6年08月21日下午15: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均为通讯表决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刘中秋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等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，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 2026 年 08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此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事务所”）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履行职责，客观、公正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。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审议批准后，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事

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2026 年度，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、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。

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等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向股东会提交《关于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，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购买责任保险。

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等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》。

此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，鉴于本议案与所有董事利益相关，均为关联董事，直接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09 月 1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议案已分别经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前置审议或审查通过，具体议案如下：

提案编码	议案名称
1.00	《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2.00	《关于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等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